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干控股子公司合盛农业拟发行境外次级永续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满足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 司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以下简称"合盛农业")业务发展需要, 进一步拓宽海外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同时结合目前境外债券的市场情况, 合盛农业拟发行不超过 2 亿美元等值境外次级永续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债券发行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主体: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 (二)担保主体: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三)发行品种:次级永续债券:
- (四)发行场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 (五)发行规模:不超过2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 (六)发行期限: 3+N年期(前3年不可赎回);
- (七) 票面利率: 固定利率, 具体利率水平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 (八)资金用途: 置换合盛农业 2020 年 11 月在新加坡交易所发行的 2 亿美 元次级永续债;
- (九) 决议有效期: 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发行事项办理 完毕之日止。

二、本次债券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合盛农业经营管理层在上述发行额度范围内,全权决定和 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一)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票面利率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 (二)决定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评级机构、

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机构,协助办理本次境外债券发行;

- (三)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申报、注册等手续;
 - (四)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安排;
- (五)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六) 办理与债券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 (七)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发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本次合盛农业境外次级永续债券的发行方案尚需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相关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31日